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50054983A號

附件：花蓮縣體育獎金設置辦法修正草案、總說明、條文對照表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花蓮縣體育獎金設置辦法」草案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修正機關：花蓮縣政府。

二、修正草案全文如附。（含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）

三、對本修正草案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任何人均得於刊登公報之日起10日內以郵件、傳真或電子郵件向本府陳述意見：

(一)教育處承辦人：梁調用人員。

(二)電話：03-8462860轉358。

(三)傳真：03-8462790。

(四)電子郵件：a372@hlc.edu.tw。

# 縣長 徐榛蔚